

潼关失守后，唐玄宗仓皇西逃，路上太子李亨留下来以后，却一时不知道该往哪里去。广平王李俶也一样没主意，问道：“天快黑了，此地不宜久留，大家觉得该去哪里好呢？”结果众人都不说话。这时建宁王李倓说：“殿下昔尝为朔方节度大使，将吏岁时致启，略识其姓名。今河西、陇右之众皆败降贼，父兄子弟多在贼中，或生异图。朔方道近，士马全盛，裴冕衣冠名族，必无贰心。贼入长安方虏掠，未暇徇地，乘此速往就之，徐图大举，此上策也。”插点题外的东西，李亨曾任过朔方节度大使，就是他这个“节度大使”费了我一番功夫。为何不称朔方节度使呢？这个“大”字有什么特别么？《唐六典》：“若诸州在节度内者，皆受节度焉。其福州经略使、登州平海军则不在节度之内。凡亲王总戎则曰元帅，文、武官总统者则曰总管。以奉使言之；则曰节度使，有大使焉，有副大使焉，有副使焉，有判官焉。”《旧唐书》则说：“以奉使言之，则曰节度使，有大使、副使、判官。”对这个问题解释的似乎都不是特别清楚，而《新唐书》中写道：“节度使、副大使知节度事、行军司马、副使、判官、支使、掌书记、推官、巡官、衙推各一人，同节度副使十人……其后有持节为节度、副大使知节度事者，正节度也。诸王拜节度大使者，皆留京师。”这就比较清楚了，诸王任节度大使，但都留在长安，真正起作用的正节度，其实就是副大使知节度事。建宁说当初朔方的将领每年送书信的时候，他大略也记得他们的姓名，这说明他们对朔方是很熟悉的，这是去朔方的一个有利条件。而当时河西与陇右的兵都靠不住，因此那两地都去不得，只有朔方，距离较近，军队完好，兵马也强盛，且河西行军司马裴冕出自名门望族，必定不会有二心（意思是名门望族的后人要顾面子不想辱没先祖的话，多半不会变节，倒不一定全是因为把人分成三六九等，虽然从这话中也透露出这方面的信息），这又是一个去朔方的条件。既如此，去朔方是有必要了，可是此时能不能去呢？建宁认为叛军正在长安大肆抢掠，一时还顾不上向外攻城略地，这正是前往朔方的好机会，如果再迟一步，也许就来不及了，到朔方以后再图谋大计，那时便可无忧，“此上策也”。确实，这称为上策毫不为过。在所有人当中，只有建宁王李倓看到了叛军贪图享乐不思进取的一面，所以他的建议恰好是抓住了这一点，比起玄宗的胡乱担心一口气跑到蜀中，是气定神闲了许多。他这番话，令人无可辩驳的信服，于是太子李亨一行确定了前进的方向——朔方。如果说玄宗的前进方向是西南，则李亨的前进方向是大西北。两方面要走的路程都不近。实在是患难父子。和玄宗比起来，李亨在行程途中就倒霉的多了。在渭河的岸边，他们遇上了潼关败退下来的士兵们，误以为是叛军，双方交战，打了半天糊涂仗，死伤了许多人，这才搞清楚对方是什么人。李亨大约很是气恼吧，白打了一仗，损失这么多人。如果元曲里要写这件事，李亨的唱词中多半会有：兀的不气杀人也么哥，兀的不气杀人也么哥。也罢，运气不好，认命就是了，于是重又收罗散兵，选择一处水浅的地方，让大家乘马渡过渭水，没有马骑的人就只好流泪返回了。其实去朔方实在是一件苦差事，不求功名的话回家倒也不是多痛苦的事，也没必要流泪。唐书中说“军既济，其后皆溺，上喜，以为天之佑”，那么其后的当是追兵才是，虽然安禄山大部队没追来，如果追来那就什么都完了，但可见确实有小股人马出来作怪。因此，李亨后面才会拼了命的向朔方逃跑。李亨从奉天向北走，到达新平，即从今天陕西省的乾县走到邠县。据说一个晚上就行进了三百里，

实在是超快速了，逃的实在算不上从容，“时间就是金钱”，这句话要是放在他们身上就成了“时间就是生命”。在地图上找找吧，乾县很好找，而邠县在哪呢？既然说三百里，那必是很远了，可是找了三千里，也没找着“邠”县的影子。一查，原来这里改叫彬县了--真是耍命啊，好端端的改什么名嘛，不然早几个时辰就找到了，我实在比李亨还要郁闷啊.....粗量了一下，两地的距离与从散关到凤县即河池的距离差不多，玄宗当时是花了五天的时间走到的，平均每天走六十里，也相当的快了。但李亨一行这一个晚上就走了这么多路，速度实在惊人的很。就算是骑马，人没有被颠的骨架松散，身体也是十分结实了，至于步行的人，那多半是坚持不下来的。所以李亨清点士兵和武器装备时，发现武器已丢失大半，留下来的人不过数百，比之于玄宗到成都后清点出来的一千三百，又惨了不少。当太子李亨到达新平的时候，发现太守薛羽弃郡逃跑，于是就杀了他。那这人都逃跑了，太子是怎么杀的他呢？按这里的记法，估计是他不走运，逃的时候正好碰上了太子，被抓个正着，如果是逃到了别的地方，太子也就无能为力了，总不能因为满大街找一个逃跑的太守耽误自己去朔方吧。经过一夜的劳累，然后还有力气杀人（当然不是亲自动手了），看来李亨身体也还算可以，但也就是这几天的事，若是这么走一个多月，太子爷就累得要吐血了。不过《新唐书》上稍有差异，说十五日夕至永寿县（唐时的永寿与现在的永寿地理位置差不多），十七日到保定（治所在现在甘肃的泾川），这时才抓住逃跑的太守。查诸《旧唐书》，则说是自奉天以北，夕次永寿，十六日到新平，十七日到安定，安定曾一度称为保定，可以认作是一个地方。结合唐书与通鉴的记法，十五日从奉天出发，当晚到达永寿，这里才是太子一夜狂奔的起点，夜里大家马不停蹄，十六日白天到新平，十七日到保定。这样的话路线就算清楚了，只是通鉴接下去的记法有点不对劲，说是就在到达新平的当天，太子一行又前进到了安定郡，与唐书的记法相差了一天，今取唐书的记法。在安定，李亨又杀了这里要逃跑的太守，而两唐书则说是两个逃跑的太守都是此时杀掉的，反正是杀了，也无所谓一天两天。六月十八日，太子李亨到了乌氏驿，即今天甘肃平凉西北。总算遇上个没逃跑的太守，彭原太守李遵。李遵出来迎接太子一行，并献上衣服和干粮，于是太子便去彭原补充“能源”，在那里招募了数百士兵。彭原在今天甘肃宁县附近，在平凉的东北方向，且距离不近，李亨也只能说是有特殊目的才去，否则应该直奔西北才是。十九日，到达平凉郡。平凉郡治所是否就在今天的平凉呢？唐初平凉治所在高平，也就是今天宁夏的固原，平凉县只是郡中的一个县，应该还是有所区别的。想想也是，李亨前一天已经到了乌氏，从彭原出发后，又何必再回去呢，所以应该直接向西北走去。在平凉郡，李亨察看监牧所养的马，有数万匹之多，然后又招募了五百多士兵，其力量又得到一些加强。李亨在平凉郡呆了数日，没有再往前走，想来也是累的不行了，另外，虽然有建宁的建议，但李亨还是有点拿不定主意究竟要去哪，所以也犹豫着。而这时朔方那边的朔方留后杜鸿渐、六城水陆运使魏少游，还有崔漪、卢简金、李涵等人商量着说：“平凉地势平坦，无险可守，不是屯兵之地。灵武兵精粮足，如果太子能到那里，再向北召集诸郡之兵，向西征河西、陇右的精骑，然后挥师南下，平定中原，实在是千载难逢的大好机会。”几人推出来李涵做代表来到平凉和李亨说这件事，并把朔方的士兵、马匹、武器、粮食、布帛

以及其他物资的情况一同报告给李亨。李亨当然很高兴，而裴冕由于路过平凉，这时恰好遇上李亨，他也劝太子去朔方，李亨乐得同意。于是杜鸿渐和崔漪让魏少游留下来修葺房屋，准备食物用具等等，自己则去平凉迎接太子。见到太子后，说：“朔方，天下劲兵处也。今吐蕃请和，回纥内附，四方郡县大抵坚守拒贼以俟兴复。殿下今理兵灵武，按辔长驱，移檄四方，收揽忠义，则逆贼不足屠也。”基本上就是前面几人商量的话的意思。其实不用多劝，李亨早已决定去灵武了，既如此，大家上路吧。李亨起初从平凉出发时，据说“有彩云浮空，白鹤前引，出军之后，有黄龙自上所憩屋腾空而去”，吉兆啊，可是黄龙什么的太让人难以置信，所以很多人认为这是史家的编造。这不妨后面再说。当李亨走到丰宁南部，看到了牢固的黄河天堑，因此打算“整军北渡，以保丰宁”。丰宁比灵武更靠近前方，由此可见李亨是很想有为的，可惜上天不给他这个机会，“忽大风飞沙，跬步之间，不辨人物”，所以只好回军灵武，而这时风沙却停止了，天地一片廓清。有人认为这里又是史家作怪，怎么风沙来的这么是时候，又停的这么是时候呢？明显是为了宣扬李亨到灵武是符合天意的，所以才编出来这么一段。这么说未尝不可，但李亨这一路上“符合天意”的行为不少，为何却没有再多写点什么吉兆呢？我觉得未必是编出来的，按照史书所载也可以解释一番。譬如风沙可能之前就有，只不过后来越发的大了。前面说的什么彩云浮空、白鹤引前，还有黄龙腾空而去，可能就是风沙的预兆。“彩云浮空”，也许是阳光照在悬空的细沙粒上散射产生的景象；“白鹤引前”，要知道古时甘肃、陕西等地并不是现在黄土高原这个样子，尤其是在远古，水草丰美，所以才会孕育中华文明，因此那时有白鹤一系列的水鸟也不算奇怪；最荒诞的当属“黄龙腾空而去”，但这个“黄龙”会不会是龙卷风呢？如果不是，那可能也是当时黄沙飞满天，然后人们夸张说当时天空中有一条黄龙在飞。风沙最严重时，李亨不得不回趋灵武，而最严重的时候往往也就快要平息了，所以他回军灵武时碰上风沙静止，也合情合理。一路上还算比较平静，比前面暴风骤雨似的赶路从容多了，在七月初九，李亨终于到达了灵武，他的这段“西行漫记”也宣告结束。李亨西唐小朝廷咦，知道有个南唐，这个西唐又是哪一个？别误会，历史上没有这么个朝代，这只不过是本人心血来潮想出来的一个叫法，不作准。那这个“西唐”又是怎么回事呢？七月初九，李亨到达灵武之后，发现这里的准备有些“过分”--不是可怜的过分，而是好的过分了。当初杜鸿渐等人去接李亨来灵武的时候，把魏少游留下来做准备，魏少游的想法当然是要讨好太子，认为李亨“远离宫阙，初至边藩，故丰供具以悦之”，在李亨将至灵武的时候，魏少游探得消息，便带着千余人，在灵武南界鸣沙县举行盛大隆重的欢迎仪式。这还不算，他此前命人修整宫室，据说“殿宇御幄，皆像宫闱，诸王、公主各设本院，饮食进御，穷其水陆”，这对于一个逃难中的皇帝来说都已算是奢华，何况是一个逃难中的太子。所以李亨认为不妥，说：“我来这里本是想要成大事，安用此为！”就下命让有司稍微减少一些。虽则如此，但李亨心里肯定还是很高兴的，这总比给他冷炙残羹、粗茶淡饭要好。魏少游之所以这样准备，一是讨好太子，二来，也说明当初他们几人商量的时候，就已定好奉太子为帝。李亨在灵武才刚过了一天，七月十日，裴冕、杜鸿渐等人便上表，以当初在马嵬时玄宗曾想让位为由，请求他遵照玄宗的意思即皇帝位。李亨没有同意，一是因为来的太突然了，二是第一

次上表怎么说也不可以答应的，否则有点不成体统。太子不答应，裴冕等人当然就得劝，他们说："将士皆关中人，日夜思归，所以崎岖从殿下远涉沙塞者，冀尺寸之功。若一朝离散，不可复集。愿殿下勉徇众心，为社稷计！"为了社稷啊，您就即位吧。历来劝谁即位的话总是要这么说，实在有点落入俗套。至于他们提到的将士冀尺寸之功，如果太子不当皇帝便会人心离散，多少有点危言耸听。太子嘛，反正早晚是要当皇帝的，这会儿不当也不至于人心马上就分崩离析，只是早些时候当皇帝，这些大臣们就早些受益，否则将来劝进的人越发的多起来，这拥戴皇帝的功劳又会多分出去一些。裴冕等人一连五次上表（唐书则说是六次），太子这"大腿"也宁不过"胳膊"，所以只好登基了。

公元756年七月甲子，也就是七月十二日，李亨于灵武城南楼即位，是为肃宗。现在拍的电视剧里某某皇帝一即位，往往要走一段很长很长的用红毯铺出来的路，然后皇帝坐在宝座上不怒自威，下面一大群人跪拜，山呼万岁，场面好不壮观。对了，雄浑盛大的就职典礼伴乐也是不可或缺的，不过古时宫廷音乐可和现在电视里的配乐大大不同，听起来倒很像道教音乐。不知是因为有了这么个先入为主的观点，还是本身就确实如此，听现代人演奏的《霓裳羽衣曲》也多少有这种感觉。当然我们也只能听现代人演奏的乐曲，古人的乐音就算再余音绕梁也传不到我们的耳朵里。其实现代人无论怎么想保持原味，也是不可能的，一来流传过程中会有衍变，二来现代人多少都会注入现代气息。尽管如此，听的时候脑海里仍然不由得想起了道观……事实上宫廷音乐，尤其是唐朝的宫廷音乐和道教音乐的确大有联系。但二者的关系，是谁影响在先，我们这里无暇说得太细，总之，是它们互有影响。唐代由于皇帝们自承是老子的后人，所以这时宫廷音乐与道教音乐的关系十分紧密。唐高宗曾下令让宫里的乐工制作道调，玄宗则命道士、大臣献道曲，并且亲自创作道乐，同时兼任音乐"教授"。《混元圣记》中记载："二月辛卯，帝制《霓裳羽衣曲》、《紫微八卦舞》，以荐献太清宫，贵异于九庙也。"薛涛有诗云："每到宫中歌舞会，折腰齐唱步虚词。"知道了这些，也就不会再奇怪听宫廷音乐时的感受了。也许肃宗就是在一片这样的宫廷音乐声中登上皇位的--且慢，肃宗即位的地方好像是个城楼啊，城楼上面对有什么皇帝的龙椅？不错，要想找大明宫里那个龙椅是不可能了，但是非常时期自然有非常办法，城楼上随便放个豪华一点的椅子来充数，就算可以了。实际上古时皇帝即位并不一定都要多么的隆重，像肃宗即位就是想搞的更隆重一些也没那个条件。从劝进到即位就只有两天的时间，略显仓促，乱世之中也只能如此，还能再有什么更高的要求呢？面对跪拜自己的群臣，肃宗不禁歔歔流泪。为什么要流泪呢？我想肃宗是没时间来埋怨条件简陋的，多半是为自己终于熬到这一天，有点激动罢了，他这十几年太子当的也实在是不容易，眼泪中包含着多少辛酸与后怕啊。肃宗即位后，把当年的年号由天宝十五载改为至德元年。一般来讲，新皇即位之后，改元要在次年，只有发生了什么特殊事情的时候，皇帝才会迫不及待的改年号。比如唐太宗即位后第二年才改为贞观，虽然此前是发生了玄武门之变，但后来的权力交接则是正常的；而宋太宗即位的当年便改年号为太平兴国，事实上完全没有必要，这也成为后人怀疑"斧声烛影"的一个佐证。肃宗在即位当年改元，自也有他的原因。肃宗的登基从根本来讲毕竟是自作主张，算是非正常即位，所

以他当年改年号有利于让大家知道此时新皇已登基。一个皇帝即位，尤其还是在混乱时节，除了年号上的差异可以迅速为人知晓并确认以外，其他方面消息根本不会传的太快，而且也无法验证是否为真。肃宗改元至德，其实是发出了一个信号：今后的事情要由我来作主了。年号的事情解决后，下面就该封赏了。肃宗首先是请玄宗从皇帝岗位上名誉的走下来，然后光荣的高升一级，当上大唐第三任太上皇。而后则开始任命大臣。肃宗任命杜鸿渐、崔漪为中书舍人，裴冕为中书侍郎、同平章事；将关内采访使改为节度使，迁其治所到安化郡；任命前蒲关防御使吕崇贲为节度使；又任命陈仓县令薛景仙为扶风太守，兼防御使；陇右节度使郭英义为天水太守，兼防御使。这些人中大多为拥护肃宗的有功之臣，也有李亨一路上觉得可靠的人，还有一些人至少是没犯错误的。然而肃宗并没有封自己的妻妾与子女，他们原来是什么还是什么。之所以肃宗没有加封他们，是因为太上皇不在，也不知此事，故而不能擅自作主--皇帝是擅自作主当的，但如果再擅自加封皇后、太子、诸王等等，就有点过分了。肃宗这样做，无非是表示自己即位是为社稷着想而非为自己，说明自己仍然是个听太上皇的话的皇帝。其实这也只是权宜之计，肃宗既然当了皇帝，早晚不会亏待他的妻子儿女，加封也不急在这一时。只是新即位的肃宗有点惨，当时塞外的精兵都调入内地去讨伐叛军了，留下来的只有老弱残兵，文武官更加到一起也不到三十人。此时的大唐王朝倒有点像个“小朝廷”，加之制度草创，因此武将们难免骄横傲慢起来。当时就曾发生过一员大将在朝堂上背对宫阙而坐并且言笑自若的事，这要是放到太平时期绝对是不可原谅的罪过，而乱世中肃宗也只有忍气吞声。好在这时有监察御史李勉出来维护朝廷尊严，他上书弹劾不守规矩的那员大将管崇嗣，并把他关了起来。肃宗心里未必不想这么做，但他现在正是用人之际，尤其还是武将，所以不好冲着大家发作，另外也是想显示自己的仁慈，就下令赦免了管崇嗣，只是感慨的说：“吾有李勉，朝廷始尊！”这便是小朝廷的可悲之处，连应守的礼法大臣们都遵守得那么不自觉。假如肃宗后来失败了，他成立的这个政府在后世的史书上大约就会有个别号，也就是我在本节加上的标题--西唐小朝廷。肃宗在灵武即位后，立刻启用李泌。李泌是个能人，十七岁的时候，李泌写了首《长歌行》：“天覆吾，地载吾，天地生吾有意无。不然绝粒升天衢，不然鸣珂游帝都。焉能不贵复不去，空作昂藏一丈夫。一丈夫兮一丈夫，平生志气是良图。请君看取百年事，业就扁舟泛五湖。”这口气相当大了，相当于说：我就是日月之精华，我就是天地一丈夫，看我成就大业后，也学他范蠡泛舟游五湖……当然，李泌的诗可不是这么张狂，而是别有一股昂扬雄壮之气，只不过从中也确实透露出他的傲慢来。这大概在他的一生，也是唯一的一次了吧，以后的李泌，只有清高，没有嚣张。这就要感谢张九龄了，是他提醒李泌：“早得美名，必有所折。宜自韬晦，斯尽善矣。藏器于身，古人所重，况童子耶！但当为诗以赏风景，咏古贤，勿自扬己为妙。”不要这么张扬，写些赏景怀古的诗就可以了，千万别这么夸自己。正是有了这次教诲，李泌后来和张九龄成了忘年之交，张九龄呼李泌为“小友”。然而好景不长，张九龄不久便被贬到荆州去也，所以他无法再引荐李泌了。这期李泌曾应邀到荆州呆了一段时间，后来则游于衡山、嵩山这些地方，结交一些道人。从这时起，李泌正式学习道家的一些“学术”，包括什么长生、羽化、服饵之类的东西，“自是多绝粒咽气”

，估计就是吐纳、导引、辟谷这些吧。不知古人修道是不是真的要绝食，《史记》写张良辟谷也是一年没吃饭。单从这一点上，我就与道家无缘了，那天和朋友还开玩笑，说我是饿一顿就受不了，饿两顿家里就鸡犬不宁了，朋友说，要是那样，也不会鸡犬不宁，因为鸡犬都被吃掉了。说实话，饿的厉害的时候，眼睛发绿光是完全有可能的，因此极不相信这些辟谷的说法。李泌在山中的隐居，其实和当时很多人一样，想走一条"终南捷径"。这点李泌又和李白特别相似，李白就是不想走"正常渠道"也就是科考迈上仕途之路，梦想着自己能够一步登天，李泌也以"随常格仕进"为耻。后来两人的确都没去考试，同样也都是待诏翰林，只不过，李白是纯粹因为诗名受到皇帝召见，李泌则是从嵩山中上书言事。玄宗看到李泌的上表，想起了当年这位神童，便下旨召见他。回到京城的李泌，一如既往的成为各高台阔府中的座上客，只是时过境迁，当初的张说、张九龄、贺知章都不在了，邀请他的多是宁王、玉真公主这些皇室成员，虽然身份有所提高，但不想做帮闲文人的李泌大概并不怎么喜欢这样，只有一个人例外，那就是以前和他有过两个月交情的当朝太子李亨。李泌最终在玄宗朝并未得到重用，原因是杨国忠的"排挤"，通鉴则说是玄宗想要他入仕，被李泌拒绝，没办法才让他以布衣的身份与太子交往。据说后来杨国忠连这也容忍不了，上奏非要玄宗把他迁移到蕲春才行，就这样，李泌便回家隐居，住在颍阳一带。这正应了道家祖师爷老子的话："福兮祸之所倚，祸兮福之所伏"。李泌此时没有当官，看起来像是有所失，但实际上却是"得"大于"失"，起码他不必在李林甫、杨国忠当朝的时候因为正直而担心，安史之乱中也不会陷于贼庭，不必去接受什么伪职，当然也就不必受什么惩罚；同时，也正由于他是布衣，所以叛军不会太注意他，让他得以来到灵武，从而开始他"白衣卿相"的另一段传奇经历。肃宗在灵武即位后，很快想起了这位"神仙弟弟"，就派人去召李泌快些过来。李泌果然飘然而至，令肃宗大喜过望。历史上，形容君臣风云际会相得益彰，往往都是用如下语句来形容：食则同桌，寝则同榻，出则联辔，事无大小皆咨之。总之，是像个宝贝一样供起来，言听计从。肃宗是真的看重李泌，至少这时候是，因为任免将相这样的大事也都与李泌商量。那么，在我们看来，李泌理所当然要担任宰相，肃宗也是这样想的，但李泌却没有同意，他坚辞不受，说："陛下待以宾友，则贵于宰相矣，何必屈其志！"这理由冠冕堂皇，做皇帝的宾友确实比做皇帝的臣子还要尊贵，肃宗一时也想不出什么理由来反驳，只好作罢。其实肃宗有句话不好开口，那就是"普天之下，莫非王土；率土之滨，莫非王臣"。然而大唐现在落到这步境地，连自己这个皇帝都是这么惨，还哪里有胆量像他的祖辈一样底气十足的这么说上一句呢？而且对老朋友这么说，也略显霸道了些。但你也不可小看肃宗，他二十年的太子能坚持当下来，说明他有着有一股"韧劲"。那眼前，李泌不肯答应出山，怎么办呢？肃宗有些奸险的"嘿嘿"一笑：不着急，朕自有妙计……李泌这时还没有正式当官，但已有着卿相的"地位"了，至少皇帝是把他当作自己的卿相的，因此称为"白衣卿相"。这样的身份地位，令后世多少文人羡慕万分啊；这样的身份地位，历史上又能有几个？

曾经的"神仙弟弟"，此时的"白衣卿相"，以后再出场时，则难免要食人间烟火了。天下攘攘，皆为利往；天下熙熙，皆为利来。"熙熙攘攘"就是这么来的，后来不知

怎么，意思就成了“指路上行人多，喧闹杂乱”。我们这里不谈利来利往，就说说这些杂乱的人群吧，其中既包括除皇帝亲贵外其他的大臣们，也包括推动历史前进的人民。这段时间内他们都在做些什么呢？譬如曾劝哥舒翰杀掉杨国忠的王思礼，在潼关战败后曾经赶回来报告玄宗“哥舒翰被俘”这个让人郁闷的消息，这时玄宗才知道具体情况，于是任命王思礼为河西、陇右节度使，并且让他立刻去赴任，收聚散兵，准备向东讨征叛军。结果王思礼到达平凉后，得知河西胡人作乱没法统率，就又返回玄宗行在。河西胡人作乱，又是怎么回事呢？当时河西各部落听说他们的都护跟随哥舒翰战死于潼关，所以这时都忙着争相自立为王。其实这也不算是什么谋反大乱，但这种情况下混乱却比大乱还要命，也难怪王思礼仅转了一圈就回来了。当然他们得到的情况并不属实，那些都护没有战死，也没有投降叛军，只好像是下落不明--这又是一种非常要命的状态，因为不确定，所以最让人放心不下。见王思礼无法统帅河西，玄宗又任命河西兵马使周泌为河西节度使，陇右兵马使彭元耀为陇右节度使，让他们与都护思结进明等人一起去赴任，安抚胡人部落，改命王思礼为行在都知兵马使。哥舒翰潼关一败，影响剧大。正如前面所说，潼关的唐军是主力，主战场上失败，其他就谈不上能成功。当时正在率兵攻打博陵的李光弼，得知潼关失守的消息后，便向南撤退。好在并非仓惶而逃，所以虽然有史思明的追击，也被李光弼击退了。李光弼与郭子仪率兵回撤并陜关，留下常山太守王侗率领景城，又安排河间团练兵守卫常山。这时也恰好是平卢节度使刘正臣将要偷袭范阳的时机，刘正臣就是第三章中提到的刘客奴。可惜若这时郭李二人还能再拖些时候，史思明的军队就不会那么快回军了，正是史思明这部分军队杀得刘正臣大败，连妻子儿女都顾不上，只好单身而逃，其部下将士战死的有七千余人。而张兴带领之下一年都未被攻克的饶阳，在其他的郡城陷落后，遭到史思明的全力围攻，实在无法抵抗，饶阳太守李系无计可施，只好投火自尽。城陷后，史思明抓住了张兴，想劝他投降，张兴说：“兴，唐之忠臣，固无降理。今数刻之人耳(意思是说自己就只有几刻时间的命了)，愿一言而死。”史思明没有料到他会说什么，也没反对，就让他说出来。张兴说：“圣上对安禄山如同对自己的亲儿子一般，其他大臣谁都无法相比，可是安禄山忘恩负义，非但没有报答皇上，反而兴兵攻打长安。生为大丈夫，不能平叛除逆本就是件可耻的事，又怎能跟着一起做逆臣呢！我有一点浅见，不知道足下愿意听否？足下之所以跟随安禄山，贪图的无非是富贵，但富贵就只燕子在帷幕上作巢一般，怎么可能长久呢？不如趁机消灭叛贼，可以得到长久的荣华富贵，这岂不是一件好事？”以史思明的力量，当时肯定是办不到的，一旦反叛安禄山，他能坚持的时间也并不长，所以他此时也并未有此想法。听完张兴的话之后，史思明大怒，令人把张兴捆起来，用锯子杀了他。张兴被杀的情况有点类似颜杲卿，但是他的名气远没有后者大，《旧唐书》中甚至没他这个人，《全唐文》中也查不到他，只有宋代成书的《新唐书》和通鉴上有，此人究竟有没有存在过？如果有，那么他也够得上烈士的等级了，为什么没有受到同等待遇呢？至少也该有人写一篇悼文才是。莫非，张兴是直到宋朝才发现的一位前朝烈士么？这且不管，反正安史之乱中后来的烈士还有很多，也无法挨个介绍，这里也只好存疑了。至此，河北地区全部陷落。再说说长安这边。当初安禄山举兵的时候，联合了同罗、突厥的部队，在

占领长安后，就让这部分人屯驻在长安的禁苑中。六月二十二日，突厥酋长阿史那从礼带着五千骑兵，盗走了二千匹马，准备回到朔方，联结其他部落占领边地。可见此时的确有人在打割据的主意。后来阿史那从礼果然联合九姓府与六胡州诸部落总共六万人马，聚集在经略军北边，准备侵略朔方，肃宗只好派回来不久的朔方节度使郭子仪去讨伐。当阿史那从礼带的这部分人离开后，长安又大乱起来，官吏们到处流窜躲藏，只高兴了监狱中的囚犯，因为无人看管，他们不必有多费心策划越狱，都自己逃了出来。原来京兆尹崔光远不是投降叛军了么，但他也并不想真正投靠安禄山，只是当时情况迫不得已尔，现在看到长安大乱，以为叛军要离开了，就派兵看守住叛军在长安带军的将军孙孝哲的住宅。孙孝哲情知不好，就报告给了安禄山，这样一来崔光远只好带着一帮县令县官逃出长安来投奔肃宗。和边令诚得到的结局不一样，崔光远被肃宗任命为御史大夫兼京兆尹，并让他在渭水北岸招集逃散的官吏和民众，仍然受到朝廷的重用。之所以结果不同，就是因为崔光远有了前面派兵守住孙孝哲宅院的事情，这说明他是反对安禄山的，就算有前面的降贼过失，也可以将功补过了。这时逃到灵武的大臣多了起来，又有侍御史吕諲、右拾遗杨綰、奉天县令崔器等人，大约后来还有个杜甫。凡是从长安来到灵武的，肃宗一律礼待，而且都封了官，像杜甫困于长安那么久也没怎么样，一来到灵武就被封为左拾遗。叛军那边，京兆尹走了，安禄山便以田乾真继任。但肃宗的对大臣们的召唤也不是都能生效，他曾让河西节度副使李嗣业率五千人马来灵武，可是李嗣业却与节度使梁宰商议，打算延缓发兵的时间以观形势有何变化。这时观望的绝不只是这一家，其他节度使也不曾听说有人来“勤王”。但皇帝没下令，那还好说，如果皇帝下令了再不来，的确有点说不过去，这时段秀实责备李嗣业说：“岂有君父告急而臣子晏然不赴者乎！特进常自谓大丈夫，今日视之，乃儿女子耳！”李嗣业听后很惭愧，当即就请梁宰如数发兵，并任命段秀实为自己的副将，率兵赶往灵武。段秀实是谁呢？他和高仙芝、封常清一样，原来也是安西节度使夫蒙灵察手下的将军，后来跟随高仙芝、封常清多次出征，也多次成为李嗣业的助手，但他主要发挥作用是在代宗、德宗时期，尤其是他后来的悲惨壮烈更是让人同情。唐德宗建中四年(公元783年)，朱泚在泾原兵变，迫不得已假装投降的段秀实和其他几个人商量好到时一起诛杀反贼，然而，当朱泚在大堂上提到譖越之事的时候，只有段秀实挺身而出，用笏击破他的额头，其他人却没有响应，就这样，段秀实成为那一次反叛中的烈士。后来德宗听到这件事后，“垂涕久之”，看来德宗确实是真心感动，因为《全唐文》中德宗有两篇和段秀实有关的文章，一篇《赠段秀实太尉诏》，一篇《赠太尉段秀实纪功碑》，不管是不是他亲自所写，至少是挂了他的名。后来宪宗也有《命裴冕配享肃宗李晟段秀实配享德宗庙庭诏》，文宗也有《太尉段秀实庙诏》，而柳宗元也写了一篇《段太尉逸事状》。总之，这样一位烈士，确实得到了唐朝从皇帝到大臣到百姓的尊重，可惜他生前却因为杨炎的缘故而遭贬。不过在安史之乱中，段秀实的作用并不是特别突出，以后还会写到。河西发兵了，对肃宗当然是一个好消息。几乎同时，肃宗向安西征兵也有了收获，安西行军司马李栖筠很干脆的发来七千精兵，之后，郭子仪等人率兵五万从河北也来到灵武。至此，灵武的军势开始强盛起来，大家觉得大唐的复兴总算有望，这才有了些底气。八月初一，肃宗任命郭子

仪为兵部尚书、灵武长史，李光弼为户部尚书、北都留守，两人也都是同平章事，其他的职务依然如故。然后李光弼率领景城、河间的五千兵将赶去支援太原。好了，以上基本上是至德元年内官员、将军们的行动，无法做到面面俱到，只好说个大概。下面该说说百姓们了。自从肃宗离开马嵬北上以来，民间传言说太子集兵要来收复长安，于是长安市民都翘首盼望。有时不知出于什么原因，人们一起惊呼：“太子大军来了！”然后全都跑散，市里为之一空，远远不是那种夹道欢迎的场面。其实这也是正常的，军队开来必是要打仗了，不躲远点才怪，与那个“翘首以盼”也不算矛盾，盼唐军来是想让他们尽早赶走这些叛军，不是盼来给自己雪上加霜的。这些传言果然有用，叛军一旦看到北方扬起沙尘，就会以为李亨的大军快要开到了，所以也在惊惶着。叛军内部的这些混乱，给了百姓们一些机会，所以京畿地区常有“豪杰”起来杀掉叛军任命的官吏，与官军遥相呼应。这些豪杰，除了百姓中起来反抗的领袖，其他估计多半是游侠之类的人，或者是豪强，甚至可以是有着爱国心的市井无赖。这些人在和平时期是社会的动荡因素，而在动荡年代有时又会主动去维护和平，不过客观上他们的作用并不明显，叛军要对付他们力量上还是很富裕的。奈何越是镇压豪杰们就越是层出不穷，所以最后叛军也没法控制了。从长安西门以外都成了抵抗的战场，使叛军的力量限制在南武关、北云阳、西武功这道线以内。但一直都是百姓们自发行动的话，那么豪杰就是再层出不穷也没用，必须要有人来领导才行。肃宗把薛景仙由陈仓县令升为扶风太守不是没道理的，薛景仙本人就是一位很厉害的“人民运动”的领导者。六月二十七日，扶风郡的百姓康景龙等人自发组织起来，去攻打叛军的宣慰使薛总，杀掉了二百余人。二十九日，薛景仙趁着这个大好时机杀掉了叛军的守将，攻克了扶风，并且亲自率兵镇守。江淮地区的奏疏以及物资等等运往蜀中和灵武的路途，都是从襄阳取道上津后抵达扶风，一路上畅通无阻，“皆薛景仙之功也”。可以说，薛景仙领导的相当于一个小的根据地，干的相当出色，肃宗后来又把他提升为关内节度副使。总而言之，安禄山那一边虽然有着优势，却也不怎么省心，不久更是发生了安禄山被杀的事件。然而唐朝能否顺利复兴，还要看唐军主力如何作为。